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壽豐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4花蓮縣壽豐鄉壽豐村壽山路二六號

承辦人：陳春盛

電話：03-8652131分機202

傳真：8652505

電子信箱：jeer@shoufeng.hl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南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壽鄉民字第1130005233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條文總說明、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條文對照表、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條文、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令、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公告 (376555600A\_1130005233C\_ATTACH1.pdf、376555600A\_1130005233C\_ATTACH2.pdf、376555600A\_1130005233C\_ATTACH3.pdf、376555600A\_1130005233C\_ATTACH4.pdf、376555600A\_1130005233C\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之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花蓮縣政府113年3月20日府民自字第113004478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花蓮縣壽豐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花蓮縣政府(含附件)、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(含附件)、本所民政課



財行課 113/03/25



1130004554